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政府

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政府
关于省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序号10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

2024年7月，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反馈了意见，我区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要求，全力推动问题整改，截至目前，序号10问题已完成整改，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任务

整改问题：市场监管部门对违法销售散煤监管不到位。督察组发现一些多年经营、大量库存散煤经营网点，比如，张北县隆兴西路煤栈、西号煤栈、李如全好煤栈和怀安县新登峰煤栈等，未及时更新台账上报，未被纳入散煤经营管理台账。今年以来，全市散煤管控立案9起、查扣劣质散煤63.34吨，罚款1.9万元，低于法律规定处罚标准，执法监管亟待加强。

整改目标：完善散煤经营管理台账，提升执法效能，严格落实案件处罚规定

整改时限：2024年11月底前完成整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

（一）强化排查监管。对全区散煤销售网点进行拉网式检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精准全面、不漏一户，及时更新台账，全部纳入监管范围。

（二）全面梳理散煤管控案件。市场监管部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对所有案件进行全面梳理，严格落实案件处罚相关规定。

（三）加大宣传力度。继续利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劣质散煤治理要求，营造全民共治的良好氛围。

二、整改完成情况

经排查，我区无散煤经营网点，对无照违法经营散煤网点，一经发现将坚决依法予以取缔。对全区散煤销售网点进行拉网式检查，精准全面、不漏一户，已督促并指导各基层所建立劣质散煤巡查台账，完善巡查内容，明确巡查时间、频次及责任人员，确保巡查工作全覆盖、无死角，全部纳入监管范围。

三、验收结论

经现场核查，调阅相关台账及资料，省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序号 10 问题）已整改完成，落实了相应整改措施，达成了整改目标，整改台账完整清晰，该问题符合销号要求，同意验收销号。

附件：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政府落实省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台账

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